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21日至2026年06月20日止。

第 8886615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2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覃彩珍

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覃塘区三里镇石社村梁屋屯92号
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电池；眼镜；电子锁；计算机外围设备；电及电子视频监控设备；护目镜；手机；电线；照相机；电连接器